

110年度第4季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出席委員4位（賴委員擁連、施委員寶雯、陳委員建安、葉委員子菁） 開會日期：110年12月15日		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(針對事件發生經過及視察小組處理過程概述。)	機關處理情形 (因為疫情緣故，仍以座談方式報告與垂詢。)
1	有關弱勢收容人之收容空間、課程、作業、衛生與飲食等處遇之視察。	北所已針對弱勢收容人，區分為身心障礙、高齡、罹病與貧困四種收容人，分別給予不同的處遇內容，包含專業處遇、收容空間、作業科目、衛生飲食等項目，進行說明與報告，並特別注意強凌弱之情事發生，本視察小組將持續關注。
2	疫情期間收容人之心理健康狀況與教化課程之安排或調整情形，是否有影響收容人之權益。	目前北所之教輔小組有持續關懷收容人並依據需求提供協助，並轉介給心理師與社工員，目前該所計有心理師4名，社工員3名。另北所已列為「法務部矯正署心理社工專輔人員試辦計畫」第二期，將持續關注此一計畫對於收容人心理健康與教化課程的成效。另外，因應疫情，北所已規劃視訊課程以及透過廣播錄製課程的方式，讓收容人之學習不中斷。
3	隔離舍房的數量是否足夠？面對 Delta 病毒的來勢洶洶，本所有無因應機制。	目前北所已規劃正舍防疫隔離專區以因應突發的病毒肆虐。另外，也依據疫情指揮中心以及矯正署防疫規範指引，賡續辦理相關疫情防範工作，做到滴水不漏之目標。